

汕尾市财政局

汕财办函[2018]33号

关于成立市级扶贫资金动态监控

工作小组的通知

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：

为落实中央、省及我市推进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有关部署，现成立市级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小组，同时，工作小组下设系统需求小组、台账管理小组、绩效管理小组、系统保障小组、沟通协调小组等五个专项小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工作小组主要依托信息技术手段建立扶贫资金动态监控机制，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实行全流程监控，实现“自动抓取数据”、“自动比对预警”、“全面绩效管理”。其下设的五个专项小组主要职责具体包括：

(一)系统需求小组。明确纳入监控范围的资金清单，各相关科室按照省的要求细化扶贫资金监控目标、梳理资金监控要素、指标、预警规则、数据来源、关联规则等，实现“自动抓取数据”、“自动比对预警”等。

(二)台账管理小组。建立扶贫资金总台账，反映扶贫资金预算安排总量和构成、分配下达、实际支付以及项目进度等信息。

(三)绩效管理小组。按照“全面绩效管理”要求，协调督促各资金主管科室会同主管部门量化各项扶贫资金绩效指标，研究绩效结果利用的需求。

(四)系统保障小组。以省厅系统完成市、县、镇、村四级监控。通过完善在线联网监督系统、国库支付系统及其他相关系统，实现按资金流向对扶贫资金的监控，做好我市与财政厅、数据对接工作，确保及时、自动交换数据，实现与部门相关信息资源共享。

(五)沟通协调组。各相关科室做好与财政厅相关处室对接工作，结合其分工制定我市分工合作机制，同市级对口部门做好沟通协调和数据共享，对县区做好指导，督促各地建立扶贫资金动态监控机制。

二、市级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小组

组 长： 叶其灯 局党组成员 总会计师

副组长：蔡宁文 国库科科长

陈子嘉 绩效评价科科长

卢俊雄 国库支付中心

卢松杰 农业科负责人

黎志鸿 信息中心负责人

组 员：何 新 预算科副科长
莫振育 国库科副科长
陈海涛 综合规划科副科长
朱良墙 行政政法教科文科副科长
黄晓青 行政政法教科文科副科长
张信国 工贸发展科副主任科员
詹伟诚 经济建设科副主任科员
蔡木强 社会保障科副科长
游远辉 农业科副科长
李诚斌 监督检查办负责人
陈宏伟 办公室副主任

下设专项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（一） 系统需求小组

组 长：卢松杰

副组长：卢俊雄、何 新、莫振育、陈海涛、朱良墙、
黄晓青、张信国、詹伟诚、蔡木强、游远辉、
李诚斌、陈宏伟、石永鸿、方辉轮、彭小兵

组 员：黄俊逸、罗嘉佳、陈洁萍、林慧英、曾秋生、
林雪花、周腾腾、吴海文、黄炜畅、冯小君、
黄 青、陈曼莉、庄国群、彭柳君、王坤杰、
方文卫、黄文滔、刘嘉华、朱龙辉

（二） 台账管理小组

组 长：蔡宁文

副组长：卢俊雄、何 新、莫振育、陈海涛、朱良墙、
黄晓青、张信国、詹伟诚、蔡木强、游远辉、
李诚斌、陈宏伟、石永鸿、方辉轮、

组 员：黄俊逸、罗嘉佳、陈洁萍、林慧英、曾秋生、
冯小君、林雪花、周腾腾、吴海文、黄炜畅、
黄 青、陈曼莉、庄国群、彭柳君、王坤杰、
方文卫、刘嘉华、朱龙辉、黄文滔

（三）绩效管理小组

组 长：陈子嘉

副组长：何 新、莫振育、陈海涛、朱良墙、黄晓青、
张信国、詹伟诚、蔡木强、游远辉、李诚斌、
陈宏伟、石永鸿、方辉轮、彭小兵

组 员：肖月琼、罗嘉佳、陈洁萍、林慧英、曾秋生、
冯小君、林雪花、周腾腾、吴海文、黄俊逸、
黄炜畅、黄 青、陈曼莉、庄国群、彭柳君、
王坤杰、方文卫、朱龙辉、黄文滔

（四）系统保障小组

组 长：黎志鸿

副组长：陈宏伟、何 新、莫振育、陈海涛、朱良墙、
黄晓青、张信国、詹伟诚、蔡木强、游远辉、
李诚斌、石永鸿、方辉轮

组 员：周腾腾、黄俊逸、罗嘉佳、陈洁萍、林慧英、
曾秋生、冯小君、林雪花、吴海文、黄炜畅、
黄 青、陈曼莉、庄国群、彭柳君、王坤杰、
方文卫、朱龙辉、黄文滔

(五) 沟通协调小组

组 长：卢松杰

副组长：何 新、莫振育、陈海涛、朱良墙、黄晓青、
张信国、詹伟诚、蔡木强、游远辉、李诚斌、
陈宏伟、石永鸿、方辉轮、彭小兵

组 员：罗嘉佳、陈洁萍、林慧英、曾秋生、冯小君、
林雪花、周腾腾、吴海文、黄俊逸、黄炜畅、
黄 青、陈曼莉、庄国群、彭柳君、王坤杰、
方文卫、朱龙辉、黄文滔

三、工作机制

工作小组及时听取专项小组汇报，加强对专项小组日常工作的指导和监督。

专项小组实行组长负责制，各成员按时完成任务。专项小组建立任务部署、调查研究、讨论协调、跟踪督办、情况报告工作机制，积极落实工作小组布置的工作。



2018年12月13日